

附件 1:

第三届“中青年学术新秀”推展活动办法

为了激励中青年成人教育科研工作者积极投身成人继续教育理论研究,表彰他们在成人教育领域所做出的贡献,建设一支稳定的、高质量的成人继续教育理论研究队伍,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将组织开展第三届“中青年学术新秀”推展活动活动。根据中国成人教育协会《章程》,特制定该办法。

一、对象范围

凡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个人会员或会员单位员工,符合规定的条件,均可参加第三届“中青年学术新秀”推展活动。凡已在往届获得“中青年学术新秀”称号者不再参加此项活动。

二、基本条件要求

(一) 坚持党的基本路线,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热爱成人继续教育,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学术规范。

(二) 年龄 45 周岁及以下(1977 年 12 月 31 日后出生);

(三) 具有副高职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获得者,以及具有 5 年及以上成人教育理论研究或实践工作经历;

(四) 在成人教育领域有较大发展潜力,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十八大以来,尤其是近五年内在 CSSCI 学术刊物上作为第一作者发表二篇及以上成人教育学术论文,或在国家一级学会

(研究会、协会)获学术成果二等奖或省部级学会获学术成果一等奖或获省级及以上科研成果奖励;

2.近五年内主持一项省部级及以上成人教育课题,或作为主要作者编著出版一部及以上成人教育著作。

三、评审程序

1. 个人申报与组织推荐申报:若个人会员申报,按要求填写《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学术新秀”推展活动申请表》,按要求申报;若会员单位员工申报,先由申报人填写《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中青年学术新秀”推展活动申请表》,之后由所在单位写明推荐意见,并按要求推荐申报。

2. 中青年学术新秀评审由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委员会组织评审,评委会主任由学术委员会主任担任,评委由学术委员会专家组成,人数为9-11人。实行回避原则,参评人员不准担任评委。

3. 评委会召开评审会议,实行无记名投票表决。到会评委应占评委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并获得到会评委三分之二票数同意方能通过。

4. 评审结果报送中国成人教育协会会长办公会议审核,之后在协会网站公示,公示期为10天。公示期如无异议,于适当时机颁奖。公示期中如有异议,经评委会核实并确认异议属实,即报协会领导审核,撤销其奖项资格,五年内不再受理其奖项申报。

四、奖励与管理

1. 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将在 2022 年学术年会上举办“中青年学术新秀”颁奖仪式及交流展示活动。

2. 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将优先推荐中青年学术新秀参与各类重点课题研究、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会议，优先推荐学术新秀著作的出版，为中青年学术新秀的专业成长创造有利条件。

五、本办法由本协会学术委员会负责解释。

六、本办法自颁发之日起施行。